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1年3月5日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听取和审查了林强代市长代表市人民政府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了市人民政府过去五年和2020年所做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效，同意报告提出的今后五年和2021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和措施，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指出，“十四五”时期，是重大历史任务的加速实现期，是各类风险机遇挑战的加剧交织期，是温岭转型发展的加快突破期。市人民政府要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省委、台州市委、市委决策部署，紧盯“实干建设新温岭”目标，以排头兵的姿态坚决扛起“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的历史担当，一张蓝图绘到底，对标对表超创干，着力打造新时代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强市、宜业宜居现代化中等城市、县域治理现代化标杆市，高水平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会议强调，2021年是“十四五”发展开局起步之年。市人民政府要锚定目标，加速前行，重点盯牢科技创新这个关键，聚力数字赋能、宜居提质、商贸融通、文化增韵四项工程，狠抓基础设施、农业农村、公共服务、营商环境、社会治理、政府建设六大提升。

会议号召，全市人民要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以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风雨无阻的精神状态，昂首阔步开启奋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十四五”新征程！

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关于温岭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的决议

（2021年3月5日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认真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温岭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草案）》，会议同意市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提出的审查报告。会议决定，批准《温岭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会议认为，“十三五”时期我市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十四五”时期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纲要全面贯彻《中共温岭市委关于制定温岭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精神，提出的“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定位、奋斗目标、主要任务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准确把握了时代要求和温岭发展的阶段性特征，体现了全市人民的共同意愿，经过努力是可以实现的。

会议号召，全市人民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温岭市委的领导下，一张蓝图绘到底，实干建设新温岭，奋力完成纲要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为加快建设新时代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强市、宜业宜居现代化中等城市、县域治理现代化标杆市而努力奋斗！

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关于温岭市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

（2021年3月5日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认真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温岭市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及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会议同意市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提出的审查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关于温岭市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温岭市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关于温岭市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的决议

（2021年3月5日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认真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温岭市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预算草案的报告》及温岭市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草案，会议同意市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提出的审查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关于温岭市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温岭市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

根据大会期间表决的部门预算修编方案，一般公共预算相应作出调整。

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关于温岭市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的决议

（2021年3月5日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认真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温岭市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会议同意市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提出的审查报告。会议决定，批准温岭市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

根据大会期间表决的部门预算修编方案，政府性基金预算相应作出调整。

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关于温岭市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决议

（2021年3月5日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认真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温岭市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会议同意市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提出的审查报告。会议决定，批准温岭市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关于温岭市2020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决议

（2021年3月5日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认真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温岭市2020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会议同意市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提出的审查报告。会议决定，批准温岭市2021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关于温岭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1年3月5日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听取和审查了陈辉主任受市人大常委会委托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了市人大常委会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1年主要工作任务，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市人大常委会要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按照市十四届五次党代会要求，围绕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的主题主线，发挥人大自身优势，聚焦改革发展、聚力民主法治、聚情民生关切、聚合代表力量、聚心自身建设，努力交出人大履职高分报表，为打造新时代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强市、宜业宜居现代化中等城市、县域治理现代化标杆市，争当新时代“重要窗口”排头兵，全面开启奋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十四五”新征程贡献人大智慧和力量。

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关于温岭市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1年3月5日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听取和审查了陈文通院长所作的市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了市人民法院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1年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市人民法院要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紧扣执法办案主业，以队伍教育整顿为抓手，持续开展“三个建设年”活动，全面深化“四项建设”，奋力推进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为我市建设新时代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强市、宜业宜居现代化中等城市、县域治理现代化标杆市，高水平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贡献法院力量、展现法院担当。

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关于温岭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1年3月5日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听取和审查了屈亚军代检察长所作的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了市人民检察院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1年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市人民检察院要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以及省委十四届八次全会精神，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紧扣“十四五”时期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目标，找准检察服务中心工作切入点，以自身高质量发展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推进新时代“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强市、宜业宜居现代化中等城市、县域治理现代化标杆市”建设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下接第三版）

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公告

（第1号）

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依法选举林强为温岭市人民政府市长。

现予公告。

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六次会议主席团
2021年3月5日

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公告

（第2号）

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依法选举顾鹏飞为温岭市监察委员会主任。

现予公告。

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六次会议主席团
2021年3月5日

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公告

（第3号）

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依法选举屈亚军为温岭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须报经台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提请台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现予公告。

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六次会议主席团
2021年3月5日

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公告

（第4号）

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依法选举林作明为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

现予公告。

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六次会议主席团
2021年3月5日

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公告

（第5号）

经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票决，确定2021年温岭市政府民生实事项目为10项，分别是：

一、健康惠民项目
二、公共安全提升项目
三、食品安全保障项目
四、道路桥梁修复项目
五、儿童关爱项目
六、城乡公交服务优化项目
七、交通出行便民项目
八、“五好”配电网改造项目
九、农村饮用水提标项目
十、困难帮扶项目

现予公告。

温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六次会议主席团
2021年3月5日

忠诚履职，勤勉工作 不负期望与重托

（上接第一版）

三是高效。我们要使“马上办”成为常态，让“事不过夜”成为习惯。特别是城市扩容、全域改造、美丽乡村以及“两高”温岭联络线、杭绍台高铁、温玉铁路、市域铁路S1线、228国道等重点工作、重点项目。一刻也不停歇、一刻也不懈怠，一鼓作气抓到底，让人民群众亲身体验城市品质大提升、区域交通大改善。

四是有为。我们要把心思集中在“想干事”“敢干事”“干成事”上。重点要把义务教育、医疗卫生、食品安全、社区养老、住房保障等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民生问题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正视矛盾不回避，直面问题不畏难，全面提升社会服务功能，使改革发展的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市人民。

记者：今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您有什么话想对市民们说吗？

林强：人民政府必须为人民，必须要把人民的利益始终放在首位。市政府一定恪守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把保障和改善民生、增进民众福祉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以政府的“辛苦指数”换取人民群众的“满意指数”。我们一定全心全意为温岭工作，不负温岭！不负温岭人民！

记者：非常感谢您接受我们的采访。祝您在新的岗位上工作顺利。谢谢！

（记者 陈祥胜 朱海伟）